

## 新界北部綠色旅遊發展計劃諮詢

2005 年 2 月至 3 月

## 第一階段 – 船灣及赤門海峽一帶的建議工作綱領

地點	意見/建議
<b>I. 提供和改善基本設施</b>	
船灣及大尾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需要在大尾篤提供更多泊車設施及公共交通服務。</li> <li>- 船灣一帶的碼頭應保持完好，以便旅客取道水路前往新界北部。</li> <li>- 應在三門仔提供泊車設施，以方便遊覽三門仔和馬屎洲的旅客。</li> </ul>
荔枝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該處水域水深不足以供渡輪上落乘客。</li> <li>- 現有碼頭絕不足以供渡輪停泊，更遑論以 10-12 海里航行的客運渡輪。前往碼頭亦可能要挖掘一條航道。由於挖泥工程可能會對海洋生態帶來負面影響，所以應使用沙頭角 / 吉澳的新碼頭。乘客可轉乘小艇 / 舢舨前往荔枝窩。</li> <li>- 渡輪可能面對泊岸的問題。</li> <li>- 渡輪可能會因水深不足而無法泊岸。如果泊岸的問題持續，該碼頭對旅客並不方便。</li> <li>- 應檢討是否需要改善荔枝窩碼頭。</li> <li>- 碼頭加設欄杆會對旅客造成不便。</li> <li>- 交通非常不便，甚至連一條由谷埔往荔枝窩的小徑也沒有。</li> <li>- 協天宮需要重修。</li> <li>- 將碼頭重建，設計類似三藩市的漁人碼頭。</li> <li>- 當地居民已重修 20 多間瓦屋，並盡量保存原來外觀和傳統風格。政府應提供技術支援或制定政策。</li> <li>- 古物古蹟辦事處應協助修葺有 200 年歷史的風水牆和東西門，以增加客家特色。</li> <li>- 政府應考慮如何改善污水處理、環境衛生和保護珍貴的生態地點。</li> <li>- 改建荒廢校舍為遊客中心，並由旅遊事務署或漁農自然護理署管理。亦可考慮以公開招標形式承辦該中心（包括一間小食店）。</li> <li>- 把祠堂改建為展覽廳並不可行，反而可以利用小瀛學校或其他舊屋，由政府資助把當地人所提供的樓房改建。</li> </ul>

鴨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議興建兩條小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焚化爐至鴨眼</li> <li>• 由學校至山頂</li> </ul> </li> <li>- 在山頂興建一個觀景台，由碼頭步行約 15 至 20 分鐘即可到達。</li> <li>- 在該島最高處興建一個觀景台，可眺望大鵬灣、鹽田及印洲塘的景色。</li> <li>- 在鴨洲山頂興建一個觀景台，供遊客飽覽印洲塘、鹽田及大片綠地的自然景色。</li> </ul>
一般 / 相關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使用率高的碼頭設置座椅會減少乘客的流動空間而造成不便。</li> <li>- 政府過往一項規劃研究“1995 年 8 月新界東北發展策略檢討”曾檢討於吐露港一帶發展康體活動的潛力。該項研究列舉了適合遊船河的地點，包括近馬屎洲、烏溪沙、鹽田仔（近船灣高爾夫球練習場）的水域。</li> <li>- 其他水上活動，例如滑浪風帆、獨木舟、風帆等，不應只限於大尾篤，應推展至整個吐露港整個海面，以鼓勵更多水上康樂活動。</li> <li>- 應有措施鼓勵私營機構參與營辦水上康樂活動。</li> <li>- 在印洲塘海岸公園附近設立一個浮動海洋中心。擬議項目會由私人撥款興建，並營辦海底旅遊團、玻璃底觀光船、教育中心等，亦會提供住宿及膳食服務。</li> <li>- 歡迎有關東平洲、荔枝窩及塔門的建議。</li> </ul>

地點	意見/建議
<b>II. 環遊外島觀光路線</b>	
馬料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料水碼頭作為起點不夠方便。應更詳細考慮何處作為行程的起點。</li> <li>- 建議安排穿梭巴士接駁大學火車站。</li> </ul>
馬料水 / 大尾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質疑為何選擇馬料水而不是大尾篤作為擬議海上遊的起點。</li> <li>- 大尾篤可作陸上遊及水上遊，令行程更加豐富。</li> </ul>
沿赤門海峽至荔枝窩的航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開發由赤門海峽經船灣和印洲塘至荔枝窩的小徑，以配合海上遊。</li> <li>- 路線應由赤門海峽經紅石門水道進入印洲塘，以欣賞紅石門航道兩岸的優美風景。</li> </ul>
荔枝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荔枝窩的海洋生態豐富，可作為旅遊的主題。</li> <li>- 荔枝窩的村屋可於周末用作民宿。</li> <li>- 引進包括觀賞海洋生態的遊覽路線。</li> <li>- 支持發展荔枝窩和推廣客家文化的構思。</li> <li>- 現有漁排和住宿設施有潛力發展垂釣活動。</li> <li>- 印洲塘一帶有潛力發展遊船河，賞景活動和簡單住宿項目。</li> <li>- 荔枝窩及塔門的旅遊路線已存在逾 10 年之久，現在只欠缺令這條路線普及的設施。可供考慮的改善措施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研究開辦固定渡輪服務</li> <li>• 在電視宣傳有關的渡輪服務，並試辦服務以確定需求</li> </ul> </li> <li>- 建議的旅遊景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古廟，例如協天宮及鶴山寺</li> <li>• “空心樹”和“五指”樟樹</li> <li>• 龍鬚籐和“銀葉樹”</li> </ul> </li> <li>- 政府可沿荔枝窩至沙頭角的小徑兩旁種植土生的草本植物。</li> </ul>
荔枝窩 / 塔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地居民和政府應合作在荔枝窩和塔門興建住宿設施。</li> </ul>
經鴨洲及吉澳至塔門的航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觀光團往塔門前應先停鴨洲。應帶遊客到鴨洲山頂擬建的觀景台遊覽。</li> </ul>

老虎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珍珠養殖場可加入觀光路線內。行程可略為調整，縮短逗留塔門的時間（現為 1230 - 1515）。建議安排一小時參觀老虎笏海灣。</li> <li>- 由於珍珠養殖場位於船灣區域的中央，因此增設這個遊覽點不但配合香港旅遊發展局原來建議的行程，亦可令行程更加充實。船河亦可在遊覽印洲塘、鴨洲及吉澳後以老虎笏為終站。遊客可循老虎笏的緩跑徑返回船灣淡水湖，沿途可賞覽老虎笏獨特的細長峽灣的景貌。</li> </ul>
一般 / 相關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學火車站至塔門及東平洲的交通需要改善，渡輪服務應在假日增加班次。應有渡輪前往吉澳。</li> <li>- 在該區引入遊覽船服務。</li> <li>- 水上遊建議屬未有內容的大綱，只着重風景和過程。</li> <li>- 黃竹角、東平洲、紅石門甚或赤洲均有奇岩怪石，可能會引起遊客的興趣。當地的鄉村亦保存完好。</li> <li>- 初期無需開發全面的觀光遊，其後可以因應不同主題的出現而修訂行程。</li> <li>- 海上遊的設計應具創意，例如包括生活特式和戶外景點的元素。</li> <li>- 觀光遊應特顯文化元素和民間風俗。</li> <li>- 主題應集中於自然美景，而不是文化特色和文物古蹟。</li> <li>- 成立推廣工作小組，讓有關人士參與。</li> <li>- 進行實地考察，集思廣益。</li> </ul>

項目	意見/建議
<b>III. 自然保育及教育配套措施</b>	
教育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應為青少年舉辦特色旅遊團。</li> <li>- 導遊培訓應着重改變唯利是圖的心態。</li> <li>- 訓練導遊與原居民保持良好關係。</li> <li>- 透過普及的互聯網站提供深入的知識及資料。</li> <li>- 推廣本地文化及其他文物景點，例如龍躍頭文物徑。</li> </ul>
保育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旅遊發展應向本港及海外遊客充分展示當地的自然景貌和文物價值，不應純粹提升現有的旅遊景點。應盡量引入新的元素。政府應對當地社區及有關方面提供優惠，這樣有關項目長遠而言才會持續發展。</li> <li>- 遊客會去當地人去的地方。</li> <li>- 應考慮如何使當地居民從旅遊發展中獲益。</li> <li>- 有關地區的發展似乎沒有制定分區計劃大綱圖或發牌計劃。業務計劃亦不可少。</li> <li>- 有關計劃應考慮各種可持續發展的海洋旅遊項目。</li> <li>- 綠色旅遊如按可持續原則發展，應屬穩健，但需有策略及管理架構、指引和管理制度。</li> <li>- 私營機構（包括非政府機構和發展商）的參與至為重要。成立一個由有關人士組成的聯盟和論壇，物色一個合適的非政府機構負責統籌工作、資訊分享、培訓人才和評審資格。</li> <li>- 須設立一套監管架構，替綠色旅遊營辦商及導遊登記和審核資格，並提供財政贊助。</li> <li>- 提供綠色旅遊服務的機構多屬規模細小但非常專業。當局應鼓勵一個或多個此類專門的旅行社為這些經營者提供後勤服務及支援。</li> <li>- 須有一個整體計劃統合資源、地方社區和當地居民。</li> <li>- “綠色旅遊”應藉推廣可持續發展而使當地居民得益。</li> <li>- 文件未能確定燈洲上生態易受影響的地點，亦未解釋遊客增加會帶來什麼影響，以及將要加強什麼保育工作。</li> <li>- 任何計劃都應包括一項積極措施，以監察旅遊業對有關地區內生態易受影響的地點可能造成的破壞。</li> <li>- 大鵬灣現正進行的雀鳥保育工作發現，該區的雀鳥築巢和聚居地可成為吸引外來遊客的景點。</li> <li>- 保育計劃內的風險管制措施成效令人懷疑，須有額外措施。</li> <li>- 客運船隻 / 渡輪經過時的尾流可能會沖蝕海岸公園內的低窪泥灘。</li> </ul>

- 在海岸公園內，船隻應以慢速航行，以免影響生態易受影響的沿岸區域。
- 應從自然保育的角度研究渡輪的班次、航線及速度。
- 渡輪應避免選擇在意外擱淺時可能會接近珊瑚礁的航線。
- 在生態易受影響的區域可能要實行減速區規定。
- 所有倡議水上遊的人士須考慮是否需要評估“風險”（不單是乘客安全，還有生態環境的破壞），這點極為重要。
- 印洲塘的屬淺水區域，海岸多礁石，航道狹窄。
- 敦促有關人士制定快速應變計劃，應付緊急事故，包括洩漏柴油 / 船用燃油。
- 鑑於海岸公園內有淺水生境（泥灘、海草、珊瑚及紅樹林）和魚類產卵場，應派遣專責巡邏小組進駐馬料水或附近水域，以便應付可能出現的事故。
- “綠色旅遊”應有清晰的定義，以免各方詮釋不同。
- 關注發展高檔生態旅遊，此事需有研究及數據支持。政府對高檔旅遊的定義只是須多付款的遊客。
- 政府似乎曾考慮有關景點的“承受能力”，但並未提供相關數據。
- 政府應定出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旅遊活動的密度應妥為分配，以免超越當地環境的承受能力。
- 假如新的旅遊項目可為某地帶來金錢利益，由於人們喜歡所見的文化遺蹟及自然環境，他們亦應付款使其得以持續。
- 看不到新娘潭道廁所設施改善建議與環境保育的關係。
- 設立全面的發牌制度來管理海岸公園內觀光船的質量，以確保珊瑚礁不會受到破壞。
- 可持續發展與當地民生之間應有妥善平衡。
- 漁農自然護理署在照顧珍貴植物方面已做了很多工作。問題關鍵在於如何維持這方面的成果，確保遊客得以繼續觀賞這些植物。
- 規管現有水上的士服務，讓當地居民恰當地經營，既有助本土就業，亦達到可持續旅遊的目的。
- 關注如何評估、監察和管制遊客對自然和文化所造成的影響。
- 香港目前沒有清晰的生態旅遊政策、規劃和管理。
- 不反對改善上述地區內前往碼頭的通道，但應只准興建行人徑，並（以許可證形式）妥為管制，以免超越自然環境的承受能力。
- 至於荔枝窩，政府應加強與各方人士的溝通，並增派人手實地巡邏，以保護珍貴的生態資源，並確保生態旅遊活動不會超越其承受能力。
- 提供更多有關擬議生化廁所系統的設計和運作的詳情，以及任何附加污水排放工程對環境的影響。
- 應推廣小組參觀，並應給予有關人士如商戶及村民足夠的保育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應擬備業務守則。</li> <li>- 長遠而言，綠色旅遊應透過若干行政及法定準則和登記制度進行監察。</li> <li>- 關注如果船隻駛得太近燈洲的登岸梯級，將會驚擾滋擾當地的雀鳥。</li> <li>- 擬議先導發展未能確保自然環境得到有效保護，尤其是生態易受影響的地區。</li> <li>- 該區在進行大型旅遊活動前，應先制訂正規的旅遊總綱計劃。</li> <li>- 沒有詳細說明有關建議如何與漁農自然護理署的綜合保育計劃融合。</li> <li>- 海岸公園不單為旅遊活動服務，更重要的是達到修復和改善海洋生態及環境的目標。</li> <li>- 新界北部綠色旅遊應符合下列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應成為更廣泛可持續發展的一部分，並應支持自然保育。</li> <li>2. 應以可持續方式使用天然資源。</li> <li>3. 應不再以非持續性方式耗用資源，並應盡量減少污染和浪費。</li> <li>4. 旅遊業應尊重當地文化，並為當地社區帶來益處和機會。</li> <li>5. 資訊、教育兼備。</li> </ul> </li> <li>- 應在方便旅客前往景點和可持續發展之間取得平衡。</li> <li>- 大致上支持綠色旅遊建議，並認同綠色旅遊可改善本土經濟。</li> <li>- 這個旅遊發展計劃，不論是綠色旅遊抑或生態旅遊為本，均應清楚界定性質。旅遊事務署亦應訂立綠色旅遊的目標。</li> <li>- 應在自然保育與旅遊發展兩者之間尋求平衡。</li> <li>- 關注區內旅遊景點的承受能力。</li> </ul>
--	--

## 第二階段 – 東平洲的發展的可行方案

### 意見 / 建議

- 政府已投入充足資源來保育東平洲，所以該處環境不會受到破壞，因已有漁護署人員監察。
- 懷疑能否敷設所需的公用設施。
- 如東平洲的地下水證實潔淨，政府應容許透過發牌供人使用。
- 質疑東平洲是否適合興建水療度假酒店。
- 東平洲有獨特的科學價值，其浪蝕平台為香港獨有的天然景觀，應保留原貌。
- 不應支持發展有機農場，因為會破壞泥土和植物。加強來往馬料水碼頭至東平洲的定期渡輪航班。
- 應盡早落實把旱廁改為沖廁。
- 建議興建一個新碼頭（如新西貢碼頭和新黃石碼頭），並建議興建一個“海洋教育中心”，與新碼頭合而為一。
- 興建一條多用途環島徑和露天場地 / 露天廣場，以便迎合不同的需要，例如物流、交通、觀光、消防、單車活動，以及國際賽事，如環島馬拉松。
- 開發基礎設施供應電力或天然氣，或其他能源生產如太陽能或風力發電。開發供水基礎設施，例如水管、水塘等。
- 興建一個大型露天場地 / 草地作為遊客集合地點；避雨亭及休憩設施；連接斬頸洲與主島的吊橋，方便遊客觀賞落日景色。
- 開發水療度假區，以“天然地下泉水”為主題。
- 水療/度假設施的發展並不適合，能否發展外展式住宿設施和有機農場亦成疑問。
- 該島欠缺優良條件發展水療 / 度假設施或有機農場，較適宜發展旅舍或外展式營舍。小型的地質及生態博物館亦具吸引力。
- 生態旅遊是個好提議。政府應收購東平洲的土地進行發展。
- 政府應保護居民的利益和權利。
- 避免如發展郊野公園和海岸公園般立法。
- 計劃很好，但不夠全面。
- 諮詢文件提及可能會開發一個面積廣闊的有機農場，但沒有具體說明確實地點。不支持開發農場的構思，因為會破壞環境，有違自然保育目標。
- 尚未充分顧及居民的潛在利益。政府應推廣以人為本的方法。應在生態旅遊與環境保育兩者之間取得平衡，及就該計劃加強與居民的溝通。
- 可在東平洲海岸公園附近興建一個由私人撥款和營運的浮動海洋中心。
- 島上現行的生態旅遊情況正是環境保育及教育方面執行成效的好例子。不過，假如計劃進一步發展，則須首先興建必要的基礎設施。
- 對於利用舊軍營發展水療度假村或旅客住宿設施的建議有所保留。
- 應在保護當地人士的利益與環境保育需要兩者之間取得平衡。



## 其他意見

(包括其他相關或諮詢範圍以外的項目)

項目 / 地點	意見/建議
一般 / 相關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支持綠色旅遊的建議。</li><li>- 政府在這項措施背後的“低成本高收益”目的令人懷疑。</li></ul>
烏蛟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於烏蛟騰設立遊客中心及小食亭，方便旅客補給。</li><li>- 增加烏蛟騰的免費車位，例如烏蛟騰路沿途。</li><li>- 擴展 275R 巴士服務至烏蛟騰。</li><li>- 應在烏蛟騰發展一個陸上綠色旅遊樞紐，當中包括：<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把舊村屋翻新成文物村，作為購物及接待中心、鄉村旅舍和具客家文化特色的文物館。</li><li>• 低密度高級保健水療酒店。</li><li>• 傳統中藥展覽中心和花園，以及實驗農場。</li><li>• 有機農場和綠色生活培育中心。</li><li>• 大型的生態保育公園兼自然護理教育中心。</li><li>• 以園藝美化環境及建立大型的野生花卉及植物公園。</li></ul></li><li>- 距離烏蛟騰旅舍最近的購物地點是大尾篤。大尾篤與烏蛟騰之間應有通道連接，這樣可使前往補給的旅客順道遊覽該處的客家村落和郊野公園。</li></ul>
沙頭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開放沙頭角禁區，方便遊客利用沙頭角碼頭經水路前往新界北部其他地方。</li><li>- 開辦由沙頭角出發的陸上觀光團，可參觀鹿頸的紅樹林和體驗圍村文化。</li><li>- 重建沙頭角碼頭，有助發展旅遊業。</li><li>- 擬議計劃應配合開放禁區的計劃。</li><li>- 應正視沙頭角(由鹿頸至鳳坑村)的氾濫問題。</li><li>- 應改善當地廁所的清潔情況。廁盆太闊，兒童使用時並不安全。指示標誌應作改善。</li></ul>
北潭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加強由北潭涌至海下及黃石碼頭的公共交通服務，以便駕駛私家車的旅客在北潭涌轉乘公共交通工具。</li></ul>